

证券代码：688639 证券简称：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：2026-034

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通过专人递送方式送至各参会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樊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、“本激励计划”）中拟首次授予的 17 名激励对象因即将离职、自愿放弃及综合评定等原因取消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资格，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拟对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。本次调整后，本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总量由 882.37 万股调整为 778.07 万股，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数量由 705.90 万股调整为 601.60 万股，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 122 人调整为 105 人；预留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，仍为 176.47 万股。

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一致。根据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董事长樊义先生、董事张学礼先生、张冬竹先生、MAO JIANWEN（毛建文）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系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，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4 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6 年 10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6 年 10 月 19 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 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50.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，向符合条件的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 601.6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董事长樊义先生、董事张学礼先生、张冬竹先生、MAO JIANWEN（毛建文）先生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系本激励计划的关联董事，均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，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4 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6 年 10 月 2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0 日